

证券代码：874081

证券简称：爱联科技

主办券商：中金公司

四川爱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4 年年度述职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作为四川爱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何丹、陈良银在任职期间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指引第 2 号——独立董事》的规定，认真、勤勉、谨慎履行职责，积极出席相关会议，对各项议案进行认真审议，完成了董事会交办的各项工作任务。现就 2024 年年度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情况汇报如下：

一、 独立董事的基本情况

陈良银先生：历任国营第四四三一厂研究所技术员、助理工程师、工程师、副所长；历任四川大学计算机学院讲师、副教授、教授、博士生导师、四川大学计算机学院物联网工程系主任；现任四川大学工业互联网研究院常务副院长、四川省大数据分析融合应用技术工程实验室主任及理事会主任。2020 年 9 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目前担任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主席、战略委员会委员、审计委员会委员。

何丹女士：历任西南财经大学会计学院助教、西南财经大学会计学院讲师、西南财经大学会计学院副教授；现任西南财经大学会计学院教授、四川华体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0 年 9 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目前担任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主席、提名委员会委员、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

二、 会议出席情况

2024 年年度公司共召开了 9 次董事会会议、4 次股东大会。独立董事何丹、陈良银会议出席情况如下：

独立董事姓名	应出席董事会会议次数	现场或通讯表决出席董事会会议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会议次数	缺席董事会会议次数	是否存在连续三次未亲自出席或者连续两次未能出席也不委托其他董事出席的情况	列席股东大会次数
何丹	9	9	0	0	否	4
陈良银	9	9	0	0	否	4

2024 年度独立董事何丹、陈良银已按规定在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中认真履职。

三、 发表独立意见情况

独立董事何丹、陈良银对公司 2024 年经营活动情况进行了认真的了解和查验，共发表了 5 次独立意见，具体情况如下：

会议时间	会议名称	具体事项	意见类型
2024 年 4 月 18 日	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	《关于聘请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3 年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4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关于公司继续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同意
2024 年 6 月 19 日	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	《关于聘任白浪为总经理的议案》《关于聘任冯毅为副总经理的议案》《关于聘任康太虹为副总经	同意

		理兼董事会秘书、首席合规官的议案》《关于聘任李江陵为财务总监的议案》《关于聘任王苑瑾为总经理助理的议案》	
2024年8月7日	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	《关于补选冯毅为公司董事的议案》《关于聘任冯毅为公司总经理的议案》《关于聘任白浪为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同意
2024年10月18日	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	《关于2024年半年度权益分派的预案》	同意
2024年11月22日	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	《关于新增2024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同意

四、 履行独立董事特别职权的情况

在2024年度履职期间内，不存在独立董事提议召开董事会、向董事会提请召开临时股东大会、提议聘用或者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独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开展现场检查等情形。

五、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作为公司独立董事，在2024年度履职期间，我们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指引第2号——独立董事》《独立董事工作规则》等规定，本着客观、公正、独立的原则，审慎行使公司及股东所赋予的权利，忠实勤勉地履行独立董事职责。通过参加会议、与管理层沟通交流等方式，及时了解公司日常经营状态和可能发生的经营风险，充分利用专业知识和经验为董事会的决策提供参考意见，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职能，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和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此外，通过参加股转公司及辅导券商培训等方式，不断学习独立董事履职相关的法律法规，加深了对法规的认识和理解，进一步提高了对公司和投资者合法权益的保护意识。2025年，我们将继续加强与内部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公司内审部门、外部审计师的沟通，

履行独立董事义务，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促进公司健康、持续、稳定发展。

独立董事：何丹、陈良银

2025年4月28日